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文件

榕财资环（指）〔2024〕60号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 2022-2023年“绿盈乡村”建设进度 补助资金的通知

连江县财政局、生态环境局：

根据《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的补充通知》（榕环保综〔2021〕103号）规定，经研究，现下达福州市2022-2023年度“绿盈乡村”建设进度补助资金27万元（详见附件），此系一次性补助，款列“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科目，请你们加强资金管理，并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2-2023年“绿盈乡村”建设进度补助资金汇总表
2. 2022-2023年“绿盈乡村”建设进度补助资金绩效

目标表



2024年11月26日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

局内分送：预算处。

福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8日印发

2022-2023 年“绿盈乡村”建设进度补助资金汇总表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实施单位	绿盈乡村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原工程总投资	拨付资金情况	竣工验收情况	绿盈乡村建设现状	补助标准	下达补助金额
1	连江县	连江县东岱镇政府	湖里村 2022 年建设高版本绿盈乡村	连江县敖江流域洋西至洪塘防洪治理工程项目	在东岱镇洋西村至湖里村河段开展河道生态清淤清障、新建生态护岸,综合治理河长 4.6 公里。	1934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绿盈乡村”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2 号),补助金额 30 万元,已拨付补助资金 70%,即 21 万元。	该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通过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竣工验收,2023 年 7 月 7 日完成工程结算审核,10 月 31 日通过江流域的审计意见书》(连建审结(2023)179 号),工程造价结算审定金额 1830.4145 万元。	根据《福建省乡村振兴专项小组关于公布第四批高版本“绿盈乡村”、绿盈乡镇名单的通知》(闽乡村生态(2024)1 号),湖里村获得高版本“绿盈乡村”命名。	根据《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保护的补充通知》(榕环保综(2021)103 号),该项目属于农村环境整治类别,按照资金补助标准(每个村庄不超过 30 万元),应下达补助资金尾款 9 万元。	9
2	连江县	连江县蓼沿乡政府	蒲边村 2023 年巩固高版本绿盈乡村建设成效	连江县蓼沿乡蒲边村和都段生态护岸项目	建设生态护岸 170 米,河道清淤。	44	根据《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绿盈乡村”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环指)(2023)59 号),补助金额 30 万元,已拨付补助资金 70%,即 21 万元。	该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通过竣工验收,8 月 27 日完成工程结算审核。根据《同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造价审核书》,工程造价审定金额 42.1083 万元。	根据《福州市乡村振兴专项小组关于认定 2019 年度“绿盈乡村”名单的通知》,蒲边村获得中级版“绿盈乡村”命名,其后持续巩固建设成效。	根据《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保护的补充通知》(榕环保综(2021)103 号),该项目属于农村环境整治类别,按照资金补助标准(每个村庄不超过 30 万元),应下达补助资金尾款 9 万元。	9

单位:万元

序号	县(市)区	项目实施单位	绿盈乡村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原工程总投资	拨付资金情况	竣工验收情况	绿盈乡村建设现状	补助标准	下达补助金额
3	连江县	连江县安凯乡政府	飞红村2023年建设高年级版绿盈乡村	连江县安凯乡飞红溪河道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建设生态护岸107米,岸上种植地被和灌木。	35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2023年度“绿盈乡村”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环指〔2023〕59号),补助金额30万元,已拨付补助资金70%,即21万元。	该项目于2024年8月9日通过竣工验收,8月14日完成工程结算审核。根据《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工程造价结算审定金额33.3368万元。	根据《福建省乡村振兴小组战略乡村专项公布第三轮高年级版“绿盈乡村”名单的通知》(闽生态〔2023〕1号),飞红村获得高年级版“绿盈乡村”命名。	根据《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榕环保综〔2021〕103号),该项目属于农村环境整治类别,按照资金补助标准(每个村庄不超过30万元),应下达补助资金尾款9万元。	9
总计								3个项目均已通过竣工验收,完成工程结算审核。		项目已完成,取得预期成效,建议下达补助资金27尾款万元。	

工程总投资包括:工程费、工程测绘费、工程设计费、预算编制费、预算审核费、结算审核费等。

附件2

2022-2023年“绿盈乡村”建设进度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汇总）

项目名称	“绿盈乡村”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补助区域	连江县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27		
（万元）	其中：市级补助	27		
年度目标	建设巩固绿盈乡村，对村内河道生态修复。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村庄数量	≥3个村
			河道生态修复条数	≥3条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连江县2个项目）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27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巩固中级版绿盈乡村数量	≥1个
			建设巩固高级版绿盈乡村数量	≥2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整治村庄所在镇、村相关人员及村民对本村河道生态修复情况的满意度	≥80%